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7年1月11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月11日（星期三）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月10日下午3:00至2017年1月11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7年1月5日（星期四）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螺山路2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的议案》
2.1.1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标的资产 1. 交易方案
2.1.2	2.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1.3	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1.4	4.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2.1.5	5. 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确定价格
2.1.6	6. 发行数量
2.1.7	7. 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2.1.8	8.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2.1.9	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
2.1.10	10. 超额盈利时的奖励
2.1.11	11. 权属转移手续办理事宜
2.1.12	12. 上市地点
2.1.13	13.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2.2.1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2.2	2.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2.3	3.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2.2.4	4. 发行数量
2.2.5	5. 募集资金投向
2.2.6	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2.2.7	7. 限售期
2.2.8	8. 上市地点

2.2.9	9. 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5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6	《关于公司与相关交易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相关交易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合并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情形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
15	《关于审议〈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7	《关于审议〈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1至议案17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第1-2条、4-17条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及文件。第3条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及文件于本股东大会通知同日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附件1）、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2），以便登记确认。

(4) 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必须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2、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17年1月9日上午09:30-11:30 下午14:00-16:3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17年1月10日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

江苏省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螺山路2号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五、其他注意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伟峰

电话：0516-87885998

传真：0516-87885858

通讯地址：江苏省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螺山路2号

邮政编码：221004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6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 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代理人姓名: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按照本授权委托书代为行使表决权。代理人对列入会议通知的议案按照委托人于下表所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的议案》			
2.1.1	(一)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标的资产 1. 交易方案			
2.1.2	2.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1.3	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1.4	4.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2.1.5	5. 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确定价格			
2.1.6	6. 发行数量			
2.1.7	7. 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2.1.8	8.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2.1.9	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			
2.1.10	10. 超额盈利时的奖励			
2.1.11	11. 权属转移手续办理事宜			
2.1.12	12. 上市地点			
2.1.13	13.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2.2.1	(二)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2.2	2.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2.3	3.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2.2.4	4. 发行数量			
2.2.5	5. 募集资金投向			
2.2.6	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2.2.7	7. 限售期			
2.2.8	8. 上市地点			
2.2.9	9. 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5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6	《关于公司与相关交易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相关交易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股协议〉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合并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情形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			
15	《关于审议〈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7	《关于审议〈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注：1、请委托人在议案后的“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选项下打“√”选择与委托人意见一致的选项。若委托人未进行选择，则视为代理人无权代表委托人就该等议案进行表决。

2、对于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公司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代理人（有权☐ 无权☐）代表本人进行表决。（注：请委托人在同意的选项处打“√”。若委托人未进行选择，则视为代理人无权代表委托人就该等议案进行表决。）

3、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4、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章：_____（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需法人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年 月 日

附件2: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注：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公司不能保证在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466
- 2、投票简称：赛摩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议案编码如下：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的议案》	2.00
2.1.1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标的资产 1. 交易方案	2.01
2.1.2	2.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02
2.1.3	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03
2.1.4	4.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2.04
2.1.5	5. 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确定价格	2.05
2.1.6	6. 发行数量	2.06
2.1.7	7. 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2.07
2.1.8	8.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2.08
2.1.9	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	2.09
2.1.10	10. 超额盈利时的奖励	2.10
2.1.11	11. 权属转移手续办理事宜	2.11
2.1.12	12. 上市地点	2.12
2.1.13	13.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2.13
2.2.1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14
2.2.2	2.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15

2.2.3	3.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2.16
2.2.4	4. 发行数量	2.17
2.2.5	5. 募集资金投向	2.18
2.2.6	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2.19
2.2.7	7. 限售期	2.20
2.2.8	8. 上市地点	2.21
2.2.9	9. 决议的有效期	2.22
3	《关于〈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3.00
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4.00
5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与相关交易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与相关交易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股协议〉的议案》	7.00
8	《关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议案》	8.00
9	《关于审议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合并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9.00
10	《关于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0
11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情形的议案》	11.00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12.00
13	《关于审议〈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3.00
14	《关于〈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	14.00
15	《关于审议〈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15.00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6.00
17	《关于审议〈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7.00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

弃权。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1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年1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1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